

特稿

主动全力投入推动工作提档升级走前列

我市警方对近期及全年重点工作进行再动员再部署

本报讯(章公宣)近日,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省公安厅和全市公安局长会议精神,市公安局相继召开部署会、视频会,对近期及全年重点工作进行再动员、再部署,对标对表,细化措施,加速提质推动各项工作朝前赶、走前列。

今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全面落实市第十二次党代会部署的开局之年,市公安局党委要求全市公安机关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工作要求上来,以“起步就是冲刺,开局就是决战”的奋斗姿态,树牢“今天再晚也是早,明天再早也是晚”的理念,奋力推动全市各项公安工作提档升级、走在全省前列。

2月24日,市公安局召开全市公安机关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暨打击

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部署会。对于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要求全市公安机关要认清形势、认清短板、压紧责任,找准切入点、把握侧重点、攻破难点堵点,牢固树立“合成作战、联合打击”的意识,加强警种协作,加强与行业部门、检法部门及纪委监委的统筹协调,强化与企业公司的协作配合,不断推动扫黑除恶斗争取得更大成效。要创新打法、建章立制,以实践化的经验固化成效,形成一批典型案例,建立一批长效机制,为今后的打击治理提供有益借鉴。对于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要求全市公安机关要充分

治理、聚焦预警宣防、聚焦队伍建设,统筹发展与安全,齐抓共管、群防群治,守住群众的“钱袋子”。

2月28日召开的视频会,对服务保障“三农”工作、打击食药环和知识产权犯罪、全国“两会”和清明节安保进行全面部署,要求全市公安机关要全面开展农村地区矛盾纠纷化解和安全隐患大排查,严密危险物品安全监管,严密重点人员管理,农村“黄赌毒”乱象整治,最大限度消除安全隐患,维护好农村社会和谐稳定,为确保农业农村稳定发展作出应有贡献。要聚焦打击食药环和知识产权犯罪方面的短板劣势,加强与市场监管、卫健、医保等行政部门协作配合,织密打击犯罪“一张网”,强化线索支撑、数据支撑和专业支撑,提升精准

打击犯罪、防范风险能力。同时,要强化社会治安防控措施,加大安全检查、隐患排查力度,突出显性用警,全力做好全国“两会”和清明节安保工作,确保全市社会安定稳定。

3月1日,市公安局召开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推进会,要求充分认识推进试点工作的重要意义,把握时间节点,主动融入、主动作为,自我加压、全力攻坚,不折不扣抓好公安机关牵头和参与的各项任务,突出特色亮点,积极打造一批具有漳州公安特色的社会治理品牌,夯实市域社会治理根基;要坚持问题导向,紧盯区域性治安突出问题,打好综合施策“组合拳”,全力补短板强弱项,全力消除安全隐患,全力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创造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

遇严重道路交通违法行为 请举报

可获500-2000元奖金

本报讯(罗晓晖)为切实加强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工作,充分发动群众积极参与道路交通安全社会监督,调动举报积极性,漳州市道安办、漳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结合我市实际,规范相关举报程序,调整严重道路交通违法行为举报奖励金额。全市各地参照酒驾和醉驾交通违法行为举报奖励金额分别不少于500元和2000元

或通过举报电话、短信、微信等方式举报严重道路交通违法行为。举报人举报或提供的严重道路交通违法行为为有关线索和证据资料,应能够清晰、准确反映车辆类型、车牌号码、外观特征、违法行为时间、地点、违法事实等。严重道路交通违法行为的举报处理遵循属地管辖的原则。

举报受理机关为严重道路交通违法行为发生地所属公安机关。公安机关应向社会公布举报方式、接受举报的严重道路交通违法行为及奖励额度,接受举报人对严重道路交通违法行为的举报。公安机关在接到严重道路交通违法行为举报后,应认真做好记录并留取相关资料进行备案。对举报事实清楚,属于受理范围的,应按规定和程序受理,及时调度组织查处。

被举报的严重道路交通违法行为为经发生地所属公安机关查证属实

且符合奖励规定的,对道路交通违法行为人依法作出处理决定后,对举报人进行奖励。如果多人举报同一严重道路交通违法行为的,只奖励最先举报人;对两个或两个以上举报人联名举报同一严重道路交通违法行为的,视为一次举报,奖金由举报第一署名人领取;举报人举报同一机动车或者驾驶人同时存在符合奖励情形的多项严重道路交通违法行为的,可以逐项予以奖励,但应设置奖励最高累计限额。

公安机关将严格遵守举报保密制度,依法保护举报人的合法权益。因泄露举报人信息导致举报人受到打击报复的,依法追究相关人员责任。对借举报之名骗取奖励、敲诈被举报人,或影响公安机关公正执法的,公安机关将追究有关当事人的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漳浦:27人落实“道安劝导令”

本报讯(罗晓晖 杨旻怡 文/图)2月25日,漳浦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组织14名醉驾社区矫正对象上街,开展交通安全劝导活动,现身说法和面对面对谈等多种宣传活动。

活动前,漳浦交警组织醉驾社区矫正对象在交警大队参加道路交通安全学习班“现身说法”,以自身案例教育身边人。同时,醉驾矫正对象在骑行队员的带领下,身穿“开车不喝酒,喝酒不开车”的志愿者红马甲,走上街头开展交通劝导活动,向驾驶员、行人发放宣传酒驾、醉驾危害的宣传单,提醒往来的摩托车、电动车驾驶人戴好头盔,以自身案例阐明酒驾醉驾等交通违法行为的严重危害性。

“道安劝导令”活动开展以来,漳浦县共有27名醉驾社区矫正对象参加活动。他们表示深刻了解醉酒驾驶的危害,今后不会抱有侥幸心理和麻痹心理,会严格遵守交通安全法律法规。



东山集中整治“马路市场”

本报讯(谢东梓 吴建喜 文/图)为积极回应群众所反映的“马路市场”问题,2月27日至28日,东山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联合东山县城管局深入辖区主要路段、学校路口、西埔中心市场、铜陵旧市场等,对早晚期间摆摊设点,占道经营形成的“马路市场”进行集中整治,清除占道经营现象,还“道”于民(如图)。

整治行动中,执勤民警对占道经营的流动摊贩采取劝说为主,处

罚为辅的方式,结合占道经营引发交通事故的典型案列,认真向摊主讲解路边摆摊设点的危害性,争取当事人的理解与配合,并引导摊贩到市场内销售。

据悉,东山交警将持续联合县城管局加强整治行动,坚决打击占道经营摆摊设点和乱停乱放情况,维护城市形象,共同打造和谐、顺畅、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

我为群众办实事

女子失足坠河 民警紧急施救

本报讯(蔡淑娇)日前,南靖县金山镇一女子失足坠入河里。危急时刻,南靖公安民警及时赶到,蹚入冰冷刺骨的河中,将该女子抬回岸边并送至医院救治。

2月28日13时许,南靖县公安局金山派出所接金山镇都美村村干部报警称,在金山镇都美村河段有一女子失足掉入河里,请求救援。

民警赶赴现场,只见一女子坐在河中央一浅水区,头部多处受伤且无法行走。“快!下水救人!”民警

见状蹚过冰冷刺骨的河水合力将该女子扶至岸边。经详细询问得知,该女子在河边不慎摔倒,由于河水湍急被冲到河中央,体力不支摔倒在河中一浅水区,头部磕伤流血。120救护车赶到后,经初步检查摔伤女子体征正常。在医护人员对其伤口进行简单处理后,民警联合医护人员将其抬上救护车送往医院进行医治,同时联系上女子的家属。女子的家属对民警的及时救助连连道谢。目前,该女子已无大碍。

老人迷路 民警送归

本报讯(高加聪)近日,龙海公安分局巡特警反恐大队民警连续救助两名走失老人,受到群众好评。

2月26日16时许,民警接到群众报警称在中联锦江御景6号楼楼下有一老人摔倒。接警后,民警赶往现场,并第一时间找到该老人。

民警在与老人的交谈中了解到,老人姓侯,今年98岁,居住在老干部安置所。老人表示自己并无大碍,只要稍作休息就好。待老人休息后,为保证老人安全,民警将老人护送回老干部安置所。

在老干部安置所,老人家属已经等待多时,看到老人回来,家属悬着的心终于放下了,对民警的及时救助表示感谢。

2月27日0时许,巡特警反恐大队民警接到110指挥中心指令:



萌娃走失 民警救助

本报讯(许梁 林炎煌 文/图)2月28日下午,刘女士将一面“出警神速、为民排忧”的锦旗送到了诏安110民警手中,感谢民警助其与走失的孩子团圆。

2月18日,诏安110民警在路面巡逻时,发现前方有群众聚集,且人群中有着孩子的哭声。这引起了民警注意,上前查看情况。发现人群中有一个小女孩孤单站着。民警一边

安抚小女孩,一边耐心询问情况。孩子抽泣着说:“我找不到妈妈,找不到回家的路。”民警对周边进行走访调查,并查看了沿路公共视频,不到20分钟,民警了解到小女孩家属的情况,并与他们取得联系。

不一会儿,正在四处寻找小女孩的家属急急忙忙地跑过来,看到女儿安然无恙,小女孩的母亲连连向民警致谢。



两米长蟒蛇进厂区

民警化身“捕蛇达人”

本报讯(杨德荣 黄琳琳 文/图)“警察同志,这里有一条大蛇,好可怕,你们快来啊!”2月27日上午,长泰公安分局兴泰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称辖区一厂区内发现一条蛇,请求帮助。

民警迅速赶赴现场。在群众的指引下找到了一条花灰色的大蟒蛇,只见它正盘在草丛中一动不动,长度约2.5米,令人不寒而栗。在疏

散围观群众后,民警利用辅助性捕蛇工具,迅速将大蟒蛇捕获(如图)。随后,民警还对周围的草丛进行了仔细检查,以防还有其它蛇类,确保安全后,民警方才离开,并将蟒蛇转移到处偏僻山林,将其放生。

民警提醒大家:遇到蛇时千万不要慌张,避开后应立即报警,切勿自行捕捉,以免带来不必要的伤害。

民警追回被骗钱款

群众送上锦旗致谢

本报讯(蔡淑娇)近日,家住南靖的陈某将一面印有“护人民财产,保一方平安”的鲜红锦旗送到了南靖县反诈中心,以感谢民警为其挽回财产损失。

2021年5月,有个自称是南靖县××镇镇长的“徐某”加了陈某的微信,刚开始“徐某”先与陈某聊了一些惠农帮扶政策的事儿。几天后,“徐某”再次微信联系陈某,称其有个朋友找他借钱,因特殊原因其不方便亲自将钱转给对方,所以“徐某”想先把钱转到陈某账户上,通过陈某转给“徐某”的朋友。随后陈某便向“徐某”提供了他的银行账号,当时“徐某”还将一张转账的截图发给陈某,陈某信以为真便用微信分

别转账4次总计4万元给“徐某”。之后,“徐某”的朋友还让陈某再次转账,陈某发现不对劲,于是向镇长确认,才发现被骗,遂报警。

接警后,南靖县公安局刑侦大队联系漳州市反诈中心,对陈某被骗资金流向进行追踪,在涉案3级账户成功冻结被骗款项40000元,并于2022年1月成功帮助陈某追回40000元受骗款项。心怀感激的陈某特意制作了一张锦旗送到了南靖县反诈中心。

警方温馨提示:涉及转账、汇款等事宜,不要通过QQ或微信等网络工具联系,凡是在QQ或微信中提及转账汇款的,不要轻易相信,一定要打电话核实,防止不法分子钻漏洞。

龙文区郭坑中心小学:

争当“文明交通之星” 安全出行从我做起

今年春季开学,郭坑中心小学围绕争当“文明交通之星”活动开展新一轮交通安全系列活动。

开学第一课升旗仪式上,郭坑中心小学校长向全体同学宣传交通安全知识,并动员全体师生积极参与到争当“文明交通之星”的活动中,鼓励同学们做好“文明交通之星”,带动家庭、社会文明出行,做文明交通的践行者和传播者。

开展交通安全教育主题班会,通过班会和观看视频,以一个个交通事故的案例让同学们认识到违反交通法规会带来严重的后果,通过鲜活的事例将道路安全知识传授给孩子们,警戒大家要遵守交通规则,

文明安全出行。

学校在各班举行争当“文明交通之星”授星仪式,班主任定期宣布“文明交通之星”名单,为同学们佩戴“文明交通之星”徽章,全体学生以“文明交通之星”为榜样,做到自觉遵守交通规则,做文明交通的践行者宣传者。“交通文明之星”们以身作则,严格要求自己,同时,利用课余时间,督导同学们遵守上下楼梯规则,维持校道秩序,帮助和引导同学走斑马线安全通过马路,并劝导家长要遵守交通规则。

郭坑中心小学将持续开展交通安全知识学习,提高学生交通安全意识,引导学生遵章守纪,传扬文明交通正能量。

◎罗晓晖

“炸街”扰民 交警叫停

本报讯(罗晓晖 林婷婷 郑秀敏)2月下旬以来,为进一步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净化辖区道路通行环境,漳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漳州台商投资区大队持续开展两轮机动车“炸街”专项整治行动。目前,共查获“炸街”车辆4部,有效遏制了机动车非法改装和噪音扰民。

漳州台商投资区交警结合群众举报和日常巡查,分析研判嫌疑车辆的行驶路径和规律,进行

布控和追踪,并根据线上实时追踪,通过线下联动、细化流程、科学布警,提高路面打击的精准度,最大限度消除飙车竞速、噪音扰民等行为。交警对查获的“炸街”车辆驾驶人,在依法处罚、责令恢复车辆原样的同时,一律责令其到大队交通安全宣教室接受不少于3小时的集中警示教育,通过寓教于罚,从源头上不断夯实整治行动的效果。